

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叢書

從新海洋法

論釣魚臺列嶼與
東海劃界問題

馬英九著

正印書局印行

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叢書

從新海洋法

論釣魚臺列嶼與
東海劃界問題

馬英九 著

正中書局印行

從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與東海劃界問題

馬英九著 民國75 臺北市

正中書局印行

(18)，266面：圖，地圖； 21公分

1. 釣魚臺 2. 中國一領土 I. 馬英九著

579.136

8386

「黃金非寶書為寶，萬事皆空善不空」

謹以本書獻給傳我此一家訓的

父親與母親；

也獻給美青、唯中與元中，

他們使我生活充滿著溫馨的愛。

「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叢書」出版緣起

中國國際法學會為加強我國對國際法及國際事務之研究，自民國七十年（一九八一）起，在本會理事長張彝鼎博士指導及理事丘宏達博士策劃與執行之下，定期出版英文版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年報（*Chinese Yearbook of International Law and Affairs*），目前已出版四期；並自七十四年（一九八五）起出版中文版年報。此外，本會尚敦請知名學者編輯出版叢書。叢書內容主要分為兩種：一為國際法及國際事務相關問題資料之彙編，一為特定問題之專門研究。茲將已出版及正在籌編中之叢書列舉於下：

1. 現代國際法基本文件，丘宏達編輯，臺北：三民書局，民國七十三年（一九八四）出版，五三七頁。

2. 引渡之理論與實踐，陳榮傑著，臺北：三民書局，民國七十四年（一九八五）出版，二一五頁。

3. 從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與東海劃界問題，馬英九著，臺北：正中書局，民國七十五年（一九八六）出版，二八四頁。

4. 釣魚臺與南沙羣島疆界之研究，趙國材著，臺北：商務印書館，民國七十五年（一九八六）出版，七二〇頁。

5. 軍售問題與中共對臺政策之研究，沈呂巡著（印刷中）。

6. 中美關係文件與資料選輯，丘宏達、裘兆琳、任孝琦合編（準備中）。

7. 國際組織論集，朱建民著（準備中）

8. 國際法論集，張彝鼎著（準備中）

敬祈海內外學者專家惠予支持，不吝賜教。

中國國際法學會 謹識

民國七十五年一月

II 從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與東海劃界問題

丘 序

民國五十九年至六十一年間，在國家安全會議的委託及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的支持下，我曾就我國對釣魚臺列嶼的權利主張及該列嶼對東海海域劃界之影響，作一詳盡的研究。當時國際法上對領海及鄰接區以外的國家海域主張，只承認大陸礁層（大陸架），至於 200 海里的經濟區制度還在形成之中，主要的判例只有國際法院一九六九（民國五十八）年對北海大陸礁層案的判決，劃界條約也少。關於島嶼對劃界的影響，只有學者意見，沒有判例可以參考。因此本人報告中分析與研究所得之結論，在劃界方面可以說是暫時性的，只能說明當時的情況。

近十多年來，國際法在國家海域主張及其劃界問題方面，有了許多重要的發展，如承認 12 海里領海、200 海里經濟區、及島嶼制度等。在海域劃界方面，國際法院在一九八二、一九八四及一九八五年分別下達三個判決、一九七七年英法仲裁法庭對雙方大陸礁層劃界問題作出了一個裁決、一九八二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對海域劃界問題規定了原則，許多國家簽訂了不少雙邊海域劃界條約，各國學者論著也紛紛出版。在我國學界，對國際法在這方面的快速發展，還沒有詳盡與有系統的研究著作出版，馬英九君這本書是第一本這樣的著作。

本書針對國際法上海域劃界的理論與實踐及如何適用到釣魚臺列嶼上等問題，作了分析研究。由於讀者對釣魚臺列嶼的地理歷史情況

IV 從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與東海劃界問題

及其重要性未必熟悉，因此本書第一章先就此一問題有所說明。釣魚臺列嶼問題所以引起國際注意，是由於其附近可能有豐富的石油蘊藏，並且中、日二國均對其提出權利主張，這些問題在第二章中分析得頗為詳盡。第三章是研究島嶼在現行國際法上海域劃界時的效力。第四章則將第三章所述之國際法規則適用到釣魚臺列嶼劃界問題上，最後再提出作者自己的看法。全書立論均有確實根據，並詳註出處，是一本嚴謹的學術著作。且爲了使學者方便利用本書起見，書末編有索引及英中名詞對照表；對重要參考資料也作了介紹，使有興趣的讀者可以作進一步的研究，在編排方面堪稱已符合國際學術水準。

我認識馬君多年，知道他做事及研究學問都很認真，並對研究國際法有很濃厚的興趣。他在公務之餘還能抽空寫出這本有價值的國際法著作，我感到非常高興，所以特別寫了這篇序言介紹此書，並將它列入我主編的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叢書中。

丘 宏 達

民國七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於美國馬里蘭大學法學院

自序

十五年來，我之所以念念不忘研究釣魚臺問題，並能在公務繁忙中完成我第一本中文學術著作，首應歸功於丘宏達老師十五年前給我的啟示。

中、日釣魚臺爭執發生的民國六十年，我正在臺大法律系讀三年級。那年一月初，我應美國國務院邀請訪美七十天，曾在東西兩岸著名大學校園中，目睹中國留學生發動的保衛釣魚臺運動。回國不久，國內校園也掀起「保釣」浪潮。在遊行、示威與譴責「日本無理、美國荒謬」的激情中，年少的我們對釣魚臺的認識卻少得可憐。四、五月間的一個晚上，當時在臺大客座的丘師應邀作專題演講。他從釣魚臺的歷史及地理講起，再從國際法觀點條分縷析日本及我國所提出種種有利與不利的證據，最後他向大家呼籲：愛國不能只喊口號，也要讀書、研究問題，才能真正確保國家權益。丘師那次演講，給我很大的啟示與鼓舞，於是決心對有關釣魚臺的國際法問題，嘗試作更深入的研究。

畢業後接著服役、出國留學。在紐約大學讀碩士時，開始以公法及經濟法並重的態度研究國際法；到哈佛大學讀博士時亦復如此，博士論文「怒海油爭：東海海床劃界及外人投資之法律問題」，就充分反映了我這個方向；對少年時期的心願，也算有了交待。一位研究中國社會哲學的老友，曾把保釣運動視作國內知識份子民族意識再覺醒

VI 從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與東海劃界問題

的嚆矢；我十五年來的心路歷程，或許可作此說的一個注腳。

本書中若干資料，取自於我前年完成討論東海劃界的英文專書。在過去三年中，有一百三十餘國簽署新的聯合國海洋法公約，海牙的國際法院也宣判了「突（尼西亞）利（比亞）大陸礁層案」、「加（拿大）美（國）緬因灣海域劃界案」，及「利（比亞）馬（爾他）大陸礁層案」等三個重要案件；同時，中共的海域石油探勘也延伸到東海北部，更有與日本聯合開發釣魚臺石油之議，變動相當的大。這些事實與法律的新發展，在本書中都有詳盡的析論。必須特別說明的是：上述「利（比亞）馬（爾他）大陸礁層案」在今（七十四）年六月宣判，判決書全文遲至本書付印後才收到，我的評析已不及納入正文之中；但由於該案判決基本上符合本書的主張，因此除將其要旨納入全書結論之外，並以「補述」方式將全案評析附在結論之後。

這些年來，我對釣魚臺問題研究愈深，愈覺主權問題「可以」也「應該」與劃界問題分離，因為釣魚臺列嶼只是八個無人小島，本身資源極少，中日雙方真正有興趣的還是周圍大陸礁層中的石油。一旦主權爭執可以從劃界問題分離，則未來無論釣魚臺主權屬於何方，該方皆不可據以主張分享周圍的大陸礁層，如此雙方爭執的動機當可大為減弱，因此本書提出「釣魚臺列嶼不應享有大陸礁層及專屬經濟區」的看法。此一「釜底抽薪」的主張，不僅實際，也符合聯合國憲章所揭櫫的和平解決國際爭端的宗旨。當然，這項主張不能僅依賴其本身的「合目的性」，還必須在現行國際法的法源（條約、國際習慣、判例與學說）中，找到堅實的根據。本書就是我对這項主張的論證過程。

本書之作，在各方面都受到丘師及師母謝元元博士的大力支援，出版時更承丘師賜序，均令我銘感五中。

在研究國際法的過程中，對我影響最大的老師，要數哈佛大學法學院現已退休的宋恩教授(Professor Emeritus Louis B. Sohn)及紐約大學法學院的樓文斐教授(Professor Andreas F. Lowenfeld)。前者指導我撰寫博士論文，訓練我一絲不苟的治學態度，並於去年我的英文專書在美國出版時賜序。後者領我進入國際經濟法的殿堂，並建立公法與經濟法並重的觀念。在此我要再向他們敬致由衷的謝意。

在本書寫作過程中，曾蒙許多長官師友的協助。我要特別感謝馬紀壯先生、張祖詒先生、周應龍先生、劉厚予博士、及已故的盧守忠先生對我的愛護與鼓勵。我公餘能在政大法律研究所擔任「海洋法專題研究」及「國際經濟法專題研究」等課程，使研究不致中輟，不能不感激前所長（現任大法官）劉鐵錚教授的協助。國外資料的取得，除丘師外，張良任兄出力最多，而日文資料則仰仗高岡清先生的協助，均此致謝。國內出書很少像外文著作編有索引，讀者查考頗為不便，本書多承任孝琦女士費心協助編製近九百條索引及英中名詞對照表，增加本書參用的便利，我也要特別申謝。此外，臺大海洋研究所的莊文思兄、政大國際關係研究中心的魏艾兄與彭惠鸞小姐，以及中央日報及中國時報資料組（室）都曾慷慨賜助，併此誌謝。本書付梓倉促，修改也多，能順利出版，也要感謝正中書局蔣總經理廉儒及李副總編輯元哲的幫助。

最後，我要特別感激我的父母、內子美青及小女唯中與元中。沒有他們的鼓勵、協助及容忍，本書不可能完成，因此我將本書獻給他們。當然，本書任何缺失，都由我一肩承擔；本書的觀點，也僅代表我個人，而與我服務與任教的機關學校無關。

馬英九

民國七十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

VIII 從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與東海劃界問題

縮 稱 表

AAPG Bulletin	<i>The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Petroleum Geologists Bulletin</i>
I.C.J. Reports	<i>International Court of Justice Reports</i>
ILC	International Law Commiss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Limits in the Seas	<i>Limits in the Seas</i> , International Boundary Studies, Series A, 101 issues (as of 1984) Washington, D.C.: Office of the Geographer, Department of State, 1970-84.
NDLOS	<i>New Directions in the Law of the Sea</i> , edited by Houston S. Lay, Robin Churchill, Myron Nordquist, Jane Welch, and Kenneth R. Simmonds, 11 volumes (as of 1984), London: Oceana Publications, Inc. for the British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and Comparative Law, 1973-81.
Seabed Committee Report	<i>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the Peaceful Uses of the Seabed and the Ocean Floor beyond the Limits of National Jurisdiction</i> , Vol. 3, UNGAOR, Vol.28, Supplement (No.21), UN Doc. A/9021 (1973).
TIAS	[United States] <i>Treaties and Other International Acts Series</i>
UN Doc.	United Nations Document
UNCLOS I	[First]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he Law of the Sea
UNCLOS III	Third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he Law of the Sea
UNECAFE/ COOP Technical Bulletin	United Nations Economic Commission for Asia and the Far East, Committee for Coordination of Joint Prospecting for Mineral Resources in Asian Offshore Areas, <i>Technical Bulletin</i>

X 從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與東海劃界問題

- UNGAOR United Nations General Assembly, *Official Records*
- UNLS/1 *Laws and Regulations on the Regime of the High Seas*, United Nations Legislative Series, UN Doc. ST/LEG/SER.B/1, 1951
- UNLS/6 *Laws and Regulations on the Regime of the Territorial Sea*, United Nations Legislative Series, UN Doc. ST/LEG/SER.B/6, 1956
- UNLS/8 *Supplement to Laws and Regulations on the Regime of the High Seas (Vols. I & II) and Laws Concerning the Nationality of Ships*, United Nations Legislative Series, UN Doc. ST/LEG/SER.B/8, 1959.
- UNLS/15 *National Legislation and Treaties Relating to the Territorial Sea, the Contiguous Zone, the Continental Shelf, the High Seas and to the Fishing and Conservation of the Living Resources of the Sea*, United Nations Legislative Series, UN Doc. ST/LEG/SER.B/15, 1970.
- UNLS/16 *National Legislation and Treaties Relating to the Law of the Sea*, United Nations Legislative Series, UN Doc. ST/LEG/SER.B/16, 1974.
- UNLS/18 *National Legislation and Treaties Relating to the Law of the Sea*, United Nations Legislative Series, UN Doc. ST/LEG/SER.B/18, 1976.
- UNLS/19 *National Legislation and Treaties Relating to the Law of the Sea*, United Nations Legislative Series, UN Doc. ST/LEG/SER.B/19, 1980.
- UNTS *United Nations Treaty Series*
- UST *United States Treaties and Other International Agreements*
- YBILC *Yearbook of the International Law Commission*

從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與東海劃界問題

目 次

「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叢書」出版緣起	I
丘 序	III
自 序	V
縮稱表	IX
導 論	1
第一章 釣魚臺列嶼的自然環境與石油蘊藏	13
第一節 東海的地理、地形與地質	13
第一項 東海的地理	13
第二項 東海的地形	15
第三項 東海的地質	17
第二節 釣魚臺列嶼的史地背景	23
第三節 東海及釣魚臺海域的石油蘊藏	26
第四節 本章結語	35
第二章 釣魚臺列嶼在中日東海劃界主張中的地位	37
第一節 中華民國的海域主張與釣魚臺列嶼	43
第一項 海域主張與石油礦區	44
第二項 引用的國際法原則	48

(2) 從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與東海劃界問題

第三項 海域石油探採活動	52
第二節 中共的海域主張與釣魚臺列嶼	56
第一項 海域主張與石油礦區	59
第二項 引用的國際法原則	62
第三項 海域石油探採活動	70
第三節 日本的海域主張與釣魚臺列嶼	71
第一項 海域主張與石油礦區	71
第二項 引用的國際法原則	78
第三項 海域石油探採活動	81
第四節 本章結語	83

第三章 就國際法(新海洋法)泛論島嶼在海床劃界中的效力

第一節 條約(國際立法)	88
第二節 國家實踐	98
第三節 國際司法判例	104
第一項 一九六九年北海大陸礁層案	105
第二項 一九七七年英法大陸礁層仲裁案	106
第三項 一九八二年突(尼西亞)利(比亞)大陸礁層案	109
第四項 一九八四年加(拿大)美(國)緬因灣海域劃界案	112
第五項 一九八五年利(比亞)馬(爾他)大陸礁層案 (詳見「補述」)	118
第四節 學說	118
第五節 本章結語	120

第四章 從國際法（新海洋法）論釣魚臺列嶼在東海海床劃 界中的地位	121
第一節 從條約論釣魚臺列嶼的劃界效力	121
第一項 雙邊條約	121
第二項 一九五八年大陸礁層公約	122
第三項 一九八二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	122
第二節 從國家實踐論釣魚臺列嶼的劃界效力	132
第一項 中界島(mid-way island)享有全效力的情形	133
第二項 中界島享有部分效力的情形	137
第三項 中界島享有零效力（效力被否定）的情形	140
第四項 本節觀察	142
第三節 從國際司法判例論釣魚臺列嶼的劃界效力	144
第一項 一九六九年北海大陸礁層案	144
第二項 一九七七年英法大陸礁層仲裁案	145
第三項 一九八二突（尼西亞）利（比亞）大陸礁層案	149
第四項 一九八四年加（拿大）美（國）緬因灣海域劃 界案	150
第五項 一九八五年利（比亞）馬（爾他）大陸礁層案 （詳見「補述」）	151
第六項 本節觀察	151
第四節 從學說論釣魚臺列嶼的劃界效力	152
第五節 本章結語	154